

2020 年度望城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 自评报告

为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质量，强化绩效管理，根据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望财绩〔2020〕15 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局认真组织开展自评，现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1、职能职责

（一）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政法律、法规和方针政策，拟订全区财政政策、改革方案草案并监督执行；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；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。

（二）执行财政、财务、会计、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的制度及办法；执行《企业财务通则》。

（三）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算草案并组织预算执行；汇编全区财政收支预算，汇总全区财政总决算；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年度预算及执行情况，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；组织拟订全区经费开支标准、定额草案，承担审核批复部门（单位）的年度预决算责任，根据区

人民政府授权，依法对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的预算执行情况实施监督。

（四）负责组织实施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制度，负责非税收入账户、收缴方式、退付退库等管理；管理财政票据，承担专项彩票公益金监督管理工作；承担全区财源培植和收入组织工作。

（五）组织拟订国库管理制度、国库集中支付制度，指导和监督本级国库业务，按规定开展国库资金管理工作；拟订政府采购相关制度并监督实施。

（六）承担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责任；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。

（七）负责审核部门预算项目支出；对政府投资项目预决算进行评审；推行重点工程项目的报账管理；承担财政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责任；执行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。

（八）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、制度和办法，防范财政风险；承担统一管理区政府内外债责任；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（赠）款；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；依法拟订区级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，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，规范举债融资机制，着力防控隐形债务风险。

（九）承担全区的会计管理责任；组织财会人员培训。

（十）监督财政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；监督执行会计规章制度，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，监督执行政府

预算、行政和事业单位及分行业的会计制度；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；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。

（十一）依法推进预决算公开；组织实施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估工作，拟订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，组织指导区直预算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

（十二）依法依规履行区级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相关职责。

（十三）承担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。

（十四）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2、机构设置

望城区财政局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，内设办公室（人事教育科）、综合规划科（法制办）、预算科、国库科、行政文教科、经济建设科、农业科、社会保障科、企业科、会计科（财政监督监察室）、预算绩效管理科、总工室、金融与债务科、税政科（财源建设管理办公室）14个科室；下设财政事务中心、统发工资中心、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、乡镇财政事务中心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、结算中心、财政信息中心7个二级机构（均未实行独立核算）。在职实有人数94人，其中：在职在编人数85人，政府雇员7人，区纪检组派驻2人。离退休人员36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

1、2020年收入支出预算数。2020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4806.97万元；支出预算数4806.97万元，其中：

基本支出预算数 2264.97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数 2542 万元。

2、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数。2020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4510.52 万元，年初结转结余 439.04 万元，财政收回结转结余 313.1 万元；2020 年支出决算数 4574.5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3255.71 万元，项目支出 1318.81 万元；年末结转结余 61.94 万元。

3、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。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4510.52 万元。按功能分类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3.39 万元，占比 87.2%；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30.62 万元，占比 7.33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6.98 万元，占比 2.15%；农林水支出 0.75 万元，占比 0.02%；住房保障支出 148.77 万元，占比 3.3%。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，基本支出 3191.71 万元，占比 70.76%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；项目支出 1318.81 万元，占比 29.24%。

4、项目支出情况。2020 年项目支出 1382.81 万元，其中：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及维护费 289.24 万元；财政财务管理费及政府性投资项目评审及中介业务费 829.56 万元；政府性会议及公务活动开支 200 万元。

5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。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 0.72 万元，同比降低 11.11%。分项为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为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72 万元，同比降低 11.11%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财政总收入：累计完成 115.23 亿元，完成年初预算 113.5 亿元的 101.52%，同比增长 11.7%。

1. 资金保障更加到位。一是疫情防控扎实有效。及时制定防疫经费保障预案，启动应急采购程序，充分协调银行机构，现已拨付疫情相关资金 9674 万元。**二是复工复产政策快速兑现。**为 727 家符合补贴条件企业发放复工复产“四项补贴”1242 万元；率先全市出台了《长沙市望城区关于企业贷款实行无费担保、贷款贴息的实施细则》，全年已为 107 户中小企业提供 151 笔无费担保贷款 10.13 亿元；同时已为 60 家企业贷款贴息 1685 万元。**三是“六保六稳”稳步推进。**加快公共专项资金分配拨付进度，确保财政资金尽快到达基层，调整和优化街镇财政体制，提高街镇、村（社区）经费保障标准，新增安排基层运转保障资金 2635 万元；紧扣全区产业发展方向，全年已支付政府性工程款 1850 笔，共计 17.87 亿元。

2. 收入征管更加精准。一是强化企业帮扶。积极支持帮扶澳优、蓝河、金龙等重点企业，解决其生产经营过程中面对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疫情期间税收不出现大的滑坡。**二是强化税收征管。**推动建安税收管控关口前移和纵向延伸，针对信息学院搬迁、高铁西城等重点项目抢在开工之前介入协调，并将建安税收管控由总承包建筑企业延伸至劳务分包方。**三是强化收入分析。**一方面加强区域内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税源分析，提升精准施策水平。另一方面加强考核指标

及其他区县指标进度情况分析，充分做到知己知彼，收入组织工作有的放矢。

3. 支出结构更加优化。一是加大力度保民生。全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10.7 亿元，其中，教育、科技、文化传媒、社保、医疗卫生、农林水等关乎民生支出为 78.6 亿元，占财政支出的 71%，有力的确保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二是**竭尽全力促发展**。整合重大产业链发展专项、新增落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，统筹安排资金 5.2 亿元，聚焦智能终端等重点产业链延链条、强龙头、抓创新，强化引进、培育一批制造业标志性项目，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。三是**厉行节约压一般**。切实压缩一般性支出，截止 12 月底“六项费用”（三公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差旅费）支出 4775.63 万元，同比下降 3.5%，其中“三公经费”支出 2139.19 万元，同比下降 7.43%。

4. 债务管理更加有效。一是**风险级次明显下降**。综合债务率由上年 225%下降到 173%，风险级次由“二类地区”下调至“风险提示地区”。二是**债券额度大幅增加**。全区新增政府债券额度 24.22 亿元，已全部发行到位。三是**平台转型稳步推进**。配合区水投集团、经开集团铜官片区统筹资金偿还存量债务分别为 4.41 亿元、3.985 亿元，实现隐性债务清零；经开集团、城投集团信用等级由 AA 升级为 AA+，进一步提升了融资能力、降低了融资成本。

5. 财政改革更加深入。一是**优化国库集中支付**。进完成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，运用电子技术，进一步提高财政

资金的支付效率，构牢了财政资金的“安全网”。二是提高投资评审效能。升级财政评审管理系统，出台《关于望城区财政评审管理系统上线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切实有效提升了评审效率和服务水平；全年共计完成项目评审 898 个，其中预算 393 个，结算 402 个，其他费用项目 103 个；送审总金额 55.87 亿，其中核减总额 2.68 亿，核减率为 4.81%，有 49 个预算项目共计审增 0.14 亿元。审计抽查项目 79 个，平均误差率 0.08%。严格遵循了“不唯增、不唯减、只唯实”的工作理念。三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。运用政府采购云服务平台对零星采购实行“电子卖场”采购程序和备案制度，将采购活动各环节在平台进行固化留痕，促进采购信息公开；截至 12 月底政府采购实际采购金额 10.33 万元，节约资金 2982 万元，节约率 2.8%。

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存在问题：1.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，但目标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2. 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改进建议：1. 加强单位预算编制工作，根据人员情况、业务开展需要，逐项做出预算计划，预算合理、不留缺口、不留空项。2. 加强业务培训，提高评价水平。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工作，专业性强，工作量大，建议财政部门进一步加强开展部门领导及经办人员相关的政策、业务工作培训，组织开展部门之间、单位之间的经验交流，

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。3. 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，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，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2020年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补贴公共专项预算下达我单位，但指标未下到我单位，所以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。

2020年1月29日

望城区财政局

